资格复审材料目录

（职位代码60-69，定向2024应届生岗位，根据报名条件在序号上打√）

考生姓名： 报考部门及职位代码：

初审人员： 复审人员： 复审时间：

1﹒江苏省2024年考试录用公务员报名信息表

2﹒准考证（原件及复印件）

3﹒居民身份证（原件及复印件）

4﹒签发日期为报名之前的有效户口簿（本科学历毕业生提供，原件及复印件）

5﹒江苏生源证明材料（本人高考地或高考时户籍所在地证明材料，符合援疆或援藏有关高考政策的证明材料，一般包括：有效户口簿或派出所出具的常住人口登记表、就读的普通高校出具的“江苏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生报名登记表”等材料）

6﹒学生证（2024年应届毕业生提供，原件及复印件）

7﹒《毕业生双向选择就业推荐表》（2024年应届毕业生提供，原件及复印件）

8﹒《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》（2024年应届毕业生提供，原件及复印件）

9﹒学历证书（原件及复印件，2024年应届毕业生录用前提供）

10﹒学位证书（原件及复印件，2024年应届毕业生录用前提供）

11﹒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（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查询，网上打印原件、右侧有二维码）

12﹒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（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查询，网上打印原件、右侧有二维码，2024年应届毕业生录用前提供）

13﹒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认证报告（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查询，网上打印原件、右下角有二维码，2024年应届毕业生录用前提供）

14﹒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学历认证材料（原件及复印件，2022年9月1日至报名前取得学位并完成教育部学历认证）

15﹒学校同意报考证明（外省籍生源的师范类应届毕业生）（须提供原件）

16﹒委培、定向单位出具经所在学校同意的报考证明（委培、定向的毕业生须提供原件）

17﹒“西部计划”、“三支一扶”计划、“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计划”（含原“苏北计划”）志愿者，提供的国家或者省项目管理办公室制发的志愿服务证、所服务县（市、区）项目管理办公室证明或者《志愿者服务鉴定书》，省聘“大学生村官”，提供的所在县级以上党委组织部门相关证明（原件，报名前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后2年内，外省选派的“西部计划”志愿者须是江苏生源）

18﹒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退役证（原件及复印件）

19﹒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县级以上退役安置主管部门相关证明（原件，从国家统一招生的普通高校毕业并在当年入伍，且于2022年9月1日至报名前退役）

20﹒通过国家司法考试证书（法律职业资格证书）A证（司法部政务服务平台查询，提供个人“法律职业资格信息查询”截图，截图中包含个人照片、身份证号、证书编号等信息，网址：https://zwfw.12348.gov.cn/zheng/login?color=complete。另外，参加2023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考生，签订承诺书，录用前提供证书）（原件及复印件）

21﹒基层党委出具的党员身份证明材料（职位要求中共党员<含预备>的报考者须提供原件，**须于报名前取得身份**，**申请入党年龄要年满18周岁，**但2014年5月之前未满18周岁提出入党申请的，一般予以承认；未满18周岁发展入党的，要具体分析处理，报省级党委组织部门批准）

22﹒公务员招录考生不得报考的几种情形告知书

23﹒承诺书（体检前提供同意报考证明等）

24﹒考生诚信保证书（原件）

25﹒资格复审委托书及录制视频（原件）

**注：录制视频时，考生手持本人身份证口述：本人xxx，身份证号xxx，因xxx原因本人无法到现场参加资格复审，现委托xxx，身份证号xxx，为我本人父亲/母亲/配偶...，全权代理本人参与资格复审，本人已提前签署承诺书、告知书、委托书（在镜头内一一清晰展示），均为本人亲笔签名，情况真实有效，被委托人xxx在现场签署所有文件材料均代表考生本人意见，真实有效，特此证明。**

26﹒在职人员单位同意报考证明、其他社会人员档案托管证明（也可于体检前提供）

27﹒报考职位要求提供的资格证书和其他证明材料（原件及复印件）

注：所有提供的复印件均需要考生本人签字，并注明日期。

、